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转制换证 2013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三单元 2 号；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历史沿革：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泸州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8 年 6 月，1996 年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 1 月改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1 月转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自 1996 年取得证券、期货审计资格以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一直为证券市场及财务领域提供服务。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51010003）；《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编号：5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证书编号：04185001）；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

#####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合伙人数量：43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 265 人，比上年 258 人增加 7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6 人。

从业人员总数：560 人。

### 3、业务规模

四川华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为 14,956.85 万元，净资产金额为 1,030.00 万元。

2019 年度四川华信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31 家，收费总额 0.30 亿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制造业（23 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 家）、建筑业（1 家）、金融业（1 家）、批发和零售业（1 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 家），平均资产额 118.31 亿元。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0.8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行政监管措施 3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冯渊

拥有 27 年以上审计工作经验，中国注册会计师。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现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同时兼任南京圣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冯渊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寿福

拥有 20 年以上审计工作经验，中国注册会计师。负责、参与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审计并成功上市；负责通威股份有限公司、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壹玖壹玖酒类平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等年报审计，部分年度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何寿福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

(3) 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周丕平

拥有 26 年审计工作经验，主持或参与了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三年的财务报表审计。主持或参与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华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和益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倍特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蓝光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圣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财务报表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并符合独立性要求。

(三) 审计收费

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81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9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四川华信协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保持以工作量为基础的原则。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四川华信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对 2019 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四川华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需求，在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四川华信在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所作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四川华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同时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所作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时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因此，我们同意续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